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

会议文件（24）

关于禹州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禹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禹州市财政局局长 王 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禹州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市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顶压前行、聚力攻坚，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统筹发展和安全，扛实扛牢保障“三保”的政治责任，扎实推进财政科学管理，严格执行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在严峻复杂形势下，全市预算执行总体运行平稳。

（一）2025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市收支情况。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326500 万元，实际完成 326690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0.1%，同比增长 4.0%。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

—— 税收收入 223763 万元，同比下降 0.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8.5%。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主体税种完成 132822 万元，同比下降 16.1%；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环境保护税等小税种完成 90941 万元，同比增长 38.3%。

—— 非税收入 102927 万元，同比增长 14.6%。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59909 万元，执行中调整为 603358 万元，实际完成 59357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8.4%，同比增长 6.1%。

（2）市本级收支情况。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75100 万元，实际完成 209001 万元，同比增长 22.5%。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

—— 税收收入 107499 万元，同比增长 27.8%。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主体税种完成 35951 万元，同比下降 29.4%；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环境保护税等小税种完成 71548 万元，同比增长 115.8%。

—— 非税收入 101502 万元，同比增长 17.3%。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82243 万元，执行中调整为 533834 万元，实际完成 5287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1%，同比增长 5.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11250 万元，执行中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土地市场持续低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情况与年初预期收入目标差距较大，收入预算调整为 155600 万元，实际完成 157482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4021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2%，同比增长 13.6%。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454 万元，执行中受当年收到上级转移支付、专项债券等因素影响，支出预算调整为 359439 万元，实际完成 33771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0%，同比增长 42.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31520 万元，执行中市属国有企业深化开展国有企业改革，通过产权转让实现新增收入 20000 万元，收入预算调整为 51520 万元，实际完成 51905 万元，同比增长 72.9%。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52 万元，实际完成 14697 万元，同比下降 17.1%。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53526 万元,实际完成 67457 万元,同比增长 44.9%;支出年初预算为 41406 万元,实际完成 47871 万元,同比增长 17.5%。具体为: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 67457 万元,支出 47871 万元。

(二) 2025 年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相关规定,从 2015 年起,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上级财政部门核定下达我市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174853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77810 万元,专项债务 1570727 万元。

截至 2025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73121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71199 万元,专项债务 156002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均未超过上级财政部门核定的限额。

以上财政收支及政府债务数据为财政决算前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 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5 年以来,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全市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及审查意见要求,统筹推进财政收支管理、民生

保障、风险防控、预算改革等重点任务，全力保障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1. 深入挖潜增收，提高财力保障水平。一是以数治税助力**提质增效**。持续拓展协税护税信息平台数据采集范围与深度，整合 32 家行政部门涉税信息，依托大数据精准筛查建筑施工、耕地占用等 9 类风险点 561 条风险信息，全年追征全口径税款 8684 万元；高效推进税收专项整治，强化重点税源纳税辅导，切实做到堵漏增收，通过产业园区、建筑行业、涉学领域等 7 个行业税收规范，累计征缴税款超 1 亿元。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26690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 68.5%。在全省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前 20 名中位居第 12 位，税占比位居第 4 位。二是**积极向上争政策资金**。紧紧抓住用好中央和省预算内投资、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一揽子政策机遇，结合上级重点支持领域，借助专业力量逐项筛选，提高项目谋划成熟度，力争更多资金落地禹州。2025 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0.29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6.99 亿元，有效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三是**盘活闲置资产提升效益**。通过盘活闲置土地，广泛对接市场需求，不断提高土地出让成功率，2025 年实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 亿元，同比增长 13.9%；充分发挥公物仓调剂共享作用，通过调拨、出借、处置、修复等循环共享，节约财政资金超 900 万元，显著提升资产使用效能。

2. 持续优化结构，民生支出保障有力。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大力压减非必要、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民生。全市财政民生支出 45.3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6.4%。**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把“三保”工作作为首要任务，全力落实“三保”优先机制，每月“三保”支出额度完成前，除应急救援外的其他资金一律不予安排，确保了“三保”支出足额落实。**二是聚力农业农村发展。**累计拨付各类农业补助补贴资金 1.38 亿元，重点保障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涉农惠农补贴及时发放。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资金 6261 万元，在巩固提升、拓展延伸、有效衔接上精准发力。**三是支持教育均衡发展。**安排教育支出 14.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3.9%。筹措资金 6360 万元，助力义务教育校舍新建改造、教学设备等薄弱环节提升；筹措资金 1274 万元，支持学前教育免幼儿园大班保教费，惠及幼儿 11024 名，覆盖幼儿园大班所有适龄儿童；落实覆盖全学段的学生资助政策，发放教育资助资金 3029 万元，受益学生 39140 人次。**四是夯实基本公共卫生基础。**投入卫生健康资金 4.9 亿元，推动全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切实保障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五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争取就业补助资金 2541 万元，支持就业重点群体、就业见习、职业培训、公益性岗位补贴等就业创业支出；累计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47927 万元、惠及 23.32 万人；累计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流浪乞讨补助、儿童福利及临时救助 23493 万元；累计发放育儿补贴 6709 万元，有力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幸福感、获得感。

3. 筑牢债务防线，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一是**债务管理规范有序**。对全市政府债务开展多轮动态排查，确保债务数据真实、完整、可追溯，债务规模、结构、成本均处于安全可控区间。2025 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74.85 亿元，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173.12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在上级核定限额内。二是**风险防范化解有力**。将地方政府债务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做到“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同时，通过积极向上争取、加强税收征管、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优化土地出让节奏等措施，增强财政可持续偿债能力。2025 年，共争取上级化债资金 15.92 亿元，有力缓解了偿债压力。三是**预警机制管控有效**。全面落实化债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化解路径与时间节点，建立“周调度、月分析、季评估”机制，统筹财力资源、资产资源、政策资源推进化债工作。2025 年，我市共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20.26 亿元，确保实现“零违约”。

4. 不断深化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水平。一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预算切块和基数依赖，全面取消市级专项资金安排，构建“该保必保、应省尽省、讲求绩效、量入为出、精打细算”的资金安排机制，增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建立事前评估与预算评审

融合机制，强化项目源头管理；加强绩效目标质量管控与动态监控，保障目标按时保质完成；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强化结果应用。构建起以零基预算为导向、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三是纵深推进国企规范提质。重点围绕重组整合、产业发展、薪酬改革等开展国企规范性改革，建立市属国有企业重大事项决策工作机制，创新项目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国资动能。

5. 强化监管力度，财会监督提质增效。一是加强监督检查。聚焦资金管理关键环节精准排查风险隐患，推动内控制度与财政业务深度融合，严格遵循“双随机、一公开”程序，对6家涵盖行政事业、国企、民企的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切实规范会计基础、堵塞内控制度薄弱环节。二是规范政府采购。建立常态化的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机制，促进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全年完成采购项目127个，实现采购金额6.04亿元，节约财政资金1997.08万元。其中，对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比例达到98.6%。三是改进预算评审。通过多方参与、现场办结等措施，改进评审对接方式，全流程公开透明，极大提升预算评审质效。全年评审项目307个，评审金额16.5亿元，审减1.75亿元，审减率10.61%，节支增效显著。

各位代表，2025年我们稳中有进、难中作为，全力保持了财政平稳运行。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还存在很多问题和困难。比如，受多重因素影响，财税收入增长乏力，

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收；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统筹兼顾“三保”支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其他刚性支出存在较大困难等。以上这些问题，需要我们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二、2026 年预算（草案）情况

（一）2026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2026 年，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许昌市委八届十次全会、许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和“两融五城四跃升”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和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施策、提高效能。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提升管理科学化水平；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扎实提升财政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中等城市”，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二）2026 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们将按照“零基预算、‘三保’优先、防范风险、强化统筹”的预算编制原则，

注重量入为出、防范风险、突出重点、强化保障，确保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1. 一般公共预算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9700 万元，增长 4.0%。其中：税收收入 226000 万元，增长 1%，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6.5%；非税收入 113700 万元，增长 10.5%。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调入资金等 332350 万元，收入总计为 672050 万元。

202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93983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等 78067 万元，支出总计为 672050 万元。

(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6300 万元，增长 3.5%。其中：税收收入 104153 万元，下降 3.1%；非税收入 112147 万元，增长 10.5%。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乡镇（街道）上解、调入资金和上年结余收入等 394501 万元，收入总计为 610801 万元。

202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27734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对乡镇（街道）补助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等 83067 万元，支出总计为 61080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106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和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等 73642 万元，收入总计为 284242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5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500 万元。

按照“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的原则，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60432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123810 万元，支出总计为 284242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851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利润收入 9800 万元，产权转让收入 3105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等 434 万元，收入总计为 41285 万元。

按照“以收定支”原则，安排支出 20511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0774 万元，支出总计为 41285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1785 万元，支出 50497 万元，当年结余 11288 万元。主要项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1785 万元，支出 50497 万元，当年结余 11288 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禹州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9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68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

关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机构运转；项目支出 77300 万元，主要是安排民生项目支出和信访稳定支出等。基金预算支出 43286 万元，主要是安排土地收储成本性支出和相关项目支出等。

（三）2026 年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1. 着力提升保障能力。一是**健全机制促增收**。深化协税护税信息平台应用，通过持续拓展税源治理范围、开展征管薄弱环节规范整治、常态化做好税收辅导等措施，巩固优势税源、挖掘潜力税源，确保应收尽收，全力以赴完成全年收入计划。二是**深化改革抓节支**。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彻底改变“基础加增长”的传统理念，推进预算管理理念由惯性向合理转变，从“可以花多少钱”向“应该花多少钱”转变，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能上能下的预算安排机制。三是**向上争取添增量**。聚焦财政政策重点内容、重点领域，做好上级财政政策和资金争取，精准把握政策导向，做优项目储备，围绕“两重”“两新”项目建设，最大力度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切实把政策“含金量”转化为实物“工作量”。

2. 着力兜牢“三保”底线。一是**持续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各项要求**。强化成本观念和节俭意识，压减非刚性、非急需、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努力做到花小钱办大事、少花钱多办事，把有限的财政资金向“三保”领域集中倾斜。二是**硬化预算保障**。坚持“三保”在预算编列中的优先顺序，确保足额安排、不留缺口；对

其他项目“精打细算”，严控新增支出，将有限财力聚焦用于发展急需、民生所盼的关键领域。三是**严把财政支出关口**。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调整和追加，落实好厉行节约“过紧日子”要求，坚决防止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从源头上铸牢“三保”资金保障防线。

3.着力防范化解风险。一是**坚定不移化存量**。强化源头管控与过程管理，综合运用预算安排、资产处置、债务重组、市场化转型等多种手段，稳妥有序、分类施策化解存量隐性债务，确保风险总量有效压降。二是**严防死守遏增量**。建立健全跨部门联合监测预警与穿透式监管机制，严格项目审批和融资管理，强化问责约束，坚决刹住违法违规举债担保行为，确保隐性债务“零新增”。三是**深化改革促转型**。积极推动融资平台公司加快市场化、实体化转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剥离非经营性资产，提升专业化运营与盈利能力，从根本上增强其自身“造血”功能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4.着力提升财政质效。一是**强化统筹整合**。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强化财政拨款收入和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加强四本预算的统筹整合，持续加强低效国有资产盘活，不断提升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和国有资产运营质效。二是**注重提质增效**。持续深化绩效管理，以零基预算为引导，持续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优化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严格执行绩效运行监控、充分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围绕“提质增效，管理

精准”核心目标，推动预算绩效管理贯穿财政资金全流程，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三是完善财政体制。密切关注市乡财政体制运行中存在的问题以及近年来乡级财力变化情况，对市乡财政管理体制适当调整，推动建立收入划分更为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基层基础保障更加稳固的财政体制，充分调动乡级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四是严肃财经纪律。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夯实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内部评价与约束。以预算管理一体化、“一卡通”等系统为抓手，推动财政管理向标准化、信息化纵深发展。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收支形势依然严峻，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指导，认真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奋力完成全年财政工作目标任务，为推动禹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坚实的财政力量。

